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延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 公司本次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0,35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65,148 万元。

2. 公司本次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8,9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 亿元。

3. 公司本次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

币 3 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16 亿元。

4. 公司本次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894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63,564.75 万元。

5. 公司本次为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

6. 公司本次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100 万元。

7. 公司本次为吉林大药房（延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8. 公司本次为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785.5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785.5 万元。

9. 公司本次为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7,800 万元。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的综合授信额度 32,35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他自然人股东持有其 23.69% 股权，未提供担保；同意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使用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的综合授信额度 78,9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 9.20% 股权，未提供担保；同意继续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使用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的综合授信额度 3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 26% 股权，未提供担保；同意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 9,894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 26% 股权，未提供担保；同意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继续为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长春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4,000 万元展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继续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长春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3,000 万元展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及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吉林省东北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图们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吉林大药房（延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在延边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他自然人股东间接持有其 23.69% 股权，未提供担保；同意继续为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分行申请的房地产开发贷款 8,785.5 万元展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公司持有的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5 亿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 9.20% 股权，未提供担保；同意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公司持有的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85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其他自然人股东持有其 23.69% 股权，未提供担保；同意继续为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额度不超过 8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法定代表人：仇健

经营范围：药品零售、生活美容服务、中成药、中药饮片、化

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零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76.31% 股权，其他自然人股东持有其 23.69% 股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691,682,581.72 元，总负债为 5,112,268,908.89 元，净资产为 579,413,672.83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15,335,221.50 元，净利润 -69,303,375.62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671,048,446.46 元，总负债为 5,093,984,821.80 元，净资产为 577,063,624.66 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416,238,440.92 元，净利润-2,350,048.17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法定代表人：陈波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预拌混凝土、混凝土构件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64.61% 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33.69% 股权、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持有其 1.70% 股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105,890,140.24 元，总负债为 2,646,845,824.72 元，净资产为 459,044,315.52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561,126,769.70 元，净利润 -87,809,184.30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086,561,588.36 元，总负债为 2,667,711,678.90 元，净资产为 418,849,909.46 元，2023 年 1-3 月实

现营业收入 60,399,875.30 元，净利润-40,194,406.0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磐石市明城镇

法定代表人：陈波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石灰石购销、水泥混凝土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4% 股权，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 26% 股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651,668,531.90 元，总负债为 1,685,602,477.02 元，净资产为 966,066,054.88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554,611,141.84 元，净利润 -223,441,309.56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697,878,999.37 元，总负债为 1,760,169,520.29 元，净资产为 937,709,479.08 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675,259.69 元，净利润-28,356,575.8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

全资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4% 股权，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 26% 股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143,378,829.84 元，总负债为 3,901,700,460.92 元，净资产为 2,241,678,368.92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54,696,882.29 元，净利润-69,892,404.66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493,249,696.42 元，总负债为 3,296,420,807.18 元，净资产为 2,196,828,889.24 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88,379,422.11 元，净利润-44,849,479.6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法定代表人：司洪泽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136,650,443.32 元，总负债为 2,251,894,850.09 元，净资产为 884,755,593.23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952,413,373.99 元，净利润 6,308,530.11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050,292,031.82 元，总负债为 2,161,655,002.43 元，净资产为 888,637,029.39 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0,186,591.94 元，净利润 3,881,436.1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法定代表人：司洪泽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的室内外装修、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99,029,817.19 元，总负债为 245,411,869.18 元，净资产为 53,617,948.01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99,829,301.54 元，净利润 -7,403,511.19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99,003,896.69 元，总负债为 247,293,232.59 元，净资产为 51,710,664.10 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7,328,158.26 元，净利润-1,907,283.91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吉林大药房（延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龙市

法定代表人：仇健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零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6.31% 股权，其他自然人股东间接持有其 23.69% 股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吉林大药房（延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21,078,295.28 元，总负债为 12,805,709.38 元，净资产为 8,272,585.90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31,734,655.02 元，净利润

336,257.08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吉林大药房（延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20,840,693.00 元，总负债为 12,491,879.12 元，净资产为 8,348,813.88 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7,426,568.46 元，净利润 76,227.9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南京市六合区

法定代表人：叶雪山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25,856,591.52 元，总负债为 478,653,920.06 元，净资产为 47,202,671.46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4,493,006.46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28,214,730.08 元，总负债为 481,899,134.49 元，净资产为 46,315,595.59 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887,075.87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和龙市

法定代表人：冯伟杰

经营范围：药品批发、生产、零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64,002,502.82 元，总负债为 171,038,189.80 元，净资产为

92,964,313.02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2,266,186.52 元，净利润 -7,582,119.53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63,490,649.57 元，总负债为 171,950,063.98 元，净资产为 91,540,585.59 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9,989,205.77 元，净利润-1,423,727.43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被担保人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被担保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担保金额 (万元)	2022 年末资产负债率 (%)	2023 年 3 月末资产负债率 (%)
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6.31	32,350	89.82	89.82
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100	78,900	85.22	86.43
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74	30,000	63.57	65.24
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74	9,894	63.51	60.01
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	4,000	71.79	70.87
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	3,000	82.07	82.71
吉林大药房（延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6.31	3,000	60.75	59.94
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8,785.5	91.02	91.23
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90.80	10,000	85.22	86.43
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6.31	8,000	89.82	89.82
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	100	800	64.79	65.2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分别使用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的综合授信额度 32,350 万元、78,900 万元、3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 1 年。

2、公司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 9,894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

信期限 1 年。

3、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继续为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分别在长春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4,000 万元、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 1 年。

4、公司及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吉林省东北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图们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吉林大药房（延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在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 6 个月。

5、公司继续为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分行申请的房地产开发贷款 8,785.5 万元展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贷款展期 4 个月。

6、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公司持有的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5 亿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授信期限以具体签订合同为准。

7、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公司持有的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85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授信期限 1 年。

8、公司继续为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额度不超过 8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 1 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系为满足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所属公司，具备偿还债务能力。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注册地址在荷兰，难以办理担保业务，因此未提供担保；其余股东持股分散，因此未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出席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累计为 1,030,426.97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07.09%。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五日